

证券代码：834685

证券简称：先锋机械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浙江先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含网  
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2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吴小平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议案的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4,129,50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8435%。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07,55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501%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列席 8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终止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并撤回辅导备案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公司终止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并撤回辅导备案的公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054,274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8%；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75,23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2%。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独立董事及相关制度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规，结合公司战略规划调整，公司暂不设立独立董事工作岗位，已制订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津贴制度》及公司其他制度规则中涉及独立董事相关事项的条款同步取消施行，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取消独立董事制度的公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129,50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规，结合公司战略规

划调整，公司暂不设立独立董事工作岗位，《公司章程》中涉及独立董事相关事项的条款同时进行修订。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129,50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规，结合公司战略规划调整，公司暂不设立独立董事工作岗位，《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涉及独立董事相关事项的条款同时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制度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129,50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规，结合公司战略规划调整，公司暂不设立独立董事工作岗位，《董事会议事规则》中涉及独立董事相关事项的条款同时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制度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129,50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办理工商备案登记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召开后公司需申请办理公司章程的备案及登记手续，为此，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 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本次审议通过的相关事宜，以便委托相关人员签署必要的申报文件，代表公司提交相关申请材料，并办理工商备案等相关手续。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129,50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议案一	关于公司终止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	2,972,074	97.53%	0	0%	75,230	2.47%

在北京 证券交 易所上 市并撤 回辅导 备案的 议案							
--	--	--	--	--	--	--	--

###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炜衡（宁波）律师事务所
- (二) 律师姓名：胡振楠、翁琦琦
- (三) 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王巧	独立董事	离职	2023年9月27日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倪斌	独立董事	离职	2023年9月27日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先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浙江先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8 日